

气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报告严格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的要求编制，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局根据“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基本要求，以“基础信息公开”、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”、“政策解读”等方面为重点进行公开，并及时更新，方便群众了解我局各类政府信息，2022年度，我局通过微信、手机短信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04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年度，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0件。

（三）政策解读情况

2022年度未制定规范性文件，未开展政策解读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确保网站信息发布的内容具有时效性，保证信息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和安全性，准确及时的反映各项工作动态。依照上级要求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栏目的更新和维护，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平台和内容更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政务公开机构建设，分级负责，全面监督。定期召开专题会议，强化工作职能，部署有关工作。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，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按职能职责把好关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、时效性和完整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步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高：一是信息公开数量有待进一步增强，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，二是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，信息公开工作多为兼职人员，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，我们将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：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落实工作责任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层层落实目标责任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，做到工作有计划、有安排，及时发布更新信息。二是加强队伍建设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充实工作人员，加大培训力度，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不产生任何收取信息处理费用的情况。